

吉首大学教务处

教通[2025] 11 号

吉首大学关于开展 2025 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推动教学创新，提升学校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决定举办 2025 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并择优推荐参加 2025 年湖南省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大赛由学校主办，教务处负责组织，学院择优推荐选手参加校赛。为做好竞赛组织工作，成立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1. 组委会

主任：冷志明

成员：刘 晗、宋海龙、罗家顺、谌晓安

2. 办公室

主任：刘 晗

副主任：宋海龙

成员：尹小兰、彭雪梦

二、参赛对象及比赛分组

1. 参赛对象

我校在职教师，其中主讲教师近 5 年对所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 2 轮及以上。产教融合赛道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至少包含 1 名从行业企业聘请的兼职教师，且深度参与教育教学时间须达到 2 年及以上；其他赛道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若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 1 名主讲教师和不超 3 名团队教师，鼓励跨学科组建教学团队。支持创新创业课程教师参赛，指标单列。各学院务必严格按照上述要求推荐老师参赛，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不能推荐参加校赛。

2. 比赛分组

大赛按照“四新”建设、基础课程、课程思政、产教融合等领域设 7 个赛道。其中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基础课程、课程思政等 6 个赛道按参赛主讲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等级下设正高、副高、中级及以下 3 个组，产教融合赛道设 1 个组，共计 19 个组。具体分组如下：

- (1) 新工科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2) 新医科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3) 新农科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4) 新文科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5) 基础课程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6) 课程思政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 (7) 产教融合赛道（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鼓励人工智能、集成电路、量子科技、储能技术、智能制造、数字经济（含区块链）、生物育种、智慧农业、智能医学工程、国际传播等相关专业领域和耕读教育、全科医学、中医药经典、“理解当代中国”（外语专业）等相关课程的教师积极报名参赛。

三、竞赛内容及材料准备

1. 材料评审。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或课程思政创新报告、产教融合创新报告。学校组织专家进行材料评审，按百分制打分，分值占总成绩的40%。

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体现课程教学的创新举措、过程与成效。聚焦教学实践的真实“问题”，通过课程内容的重构、教学方法的创新、教学环境的创设、教学评价的改革等，采用教学实验研究的范式解决教学问题，明确教学成效及其推广价值。重点突出通过课程教学创新推动学科专业内涵升级的实践路径，创新创业课程参赛须明确呈现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成效，并系统总结可复制推广的“课程-专业-创业-育人”协同创新模式及其应用价值，为同类课程建设、专业内涵发展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供范式参考。

课程思政创新报告应立足于学科专业的育人特点和要求，发现和解决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过程中的真实问题。

产教融合创新报告应密切围绕高校与社会或行业企业主动合作、人才培养规格与产业需求、学科专业结构与区域发展、组织模式创新与教学模式改革等产教融合方面的内容，以教学研究的范式，聚焦教

学实践中的“真实问题”，通过课程内容的重构、教学方法的创新、教学环境的创设、教学评价的改革、师资队伍的建设、协同办学的机制等，解决教学问题，明确教学成效及其推广价值。

报告包括摘要、正文，字数不超过 4000 字。教学创新（或课程思政创新、产教融合创新）成果的支撑材料及目录详见附件 3。

2. 现场评审。校赛现场评审期间，参赛教师结合教学大纲与教学实践，进行不超过 12 分钟的教学设计创新汇报，评审专家依据参赛教师的汇报进行 5 分钟的提问交流，按百分制打分，分值占总成绩的 60%。

四、竞赛程序及日程安排

1. 学院推荐阶段（3 月 24 日—27 日）

（1）学院推荐：各学院应制定推荐方案并精心组织推荐工作。每个学院原则上推荐 1 个教师（团队）参加校赛。有产业学院的学院至少推荐 1 个产教融合教师（团队）参加校赛。

（2）推荐范围：各学院应重点考虑从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国家一流课程、省级一流专业、省级一流课程等优秀教学团队；历届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近三年省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示范教师；近三年省级及以上创新大赛、青年教师课堂教学竞赛、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和数字化教学竞赛获奖者中推荐。

（3）材料提交：各学院于 3 月 27 日前将《吉首大学 2025 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校赛推荐汇总表》（见附件 2）电子版发指定邮箱：254757754@qq.com。纸质版材料吉首校区报教务处质量监控科，张家界校区报教学科研与学生事务中心满祥老师处，联系电话：

15807440303, 邮箱 1545140707@qq.com。

2. 校赛阶段（3 月 28 日—30 日）

参赛教师将纸质版创新成果报告材料、教学创新（或课程思政创新、产教融合创新）成果的支撑材料及目录材料和电子版教学设计创新汇报 PPT 于比赛现场交工作人员（具体份数另行通知）。现场评审时间初步定在 3 月 30 日，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推荐参加省级竞赛

1. 在校级竞赛的基础上，按要求推荐教师团队参加省级教师创新大赛。省级竞赛推荐方法：以校赛成绩为依据，推荐 8 个第 1-6 赛道（含基础课程赛道单列 1 个创新创业课程单列指标）教师（团队）和 2 个第 7 赛道（含参加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适当兼顾不同学科门类）。

2. 省级教师创新大赛参赛选手须于 4 月 16 日 15:00 前在大赛官方网站填报参赛材料，具体详见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六、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个人（团队）奖和优秀组织奖。

1. 个人（团队）奖：设一、二、三等奖，获奖率参照省级文件执行。根据教师的比赛总成绩排名，依次确定一、二、三等奖获奖教学团队。

2. 优秀组织奖：综合学院推荐组织情况及参赛教师（团队）获奖成绩，经评委组集体研究确定。

3. 奖励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七、其他有关事项

1. 本次大赛时间紧，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本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工作，认真做好大赛组织工作，推荐优秀教师（团队）参加校赛，并为参赛教师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对于未组织推荐工作的学院，在年终绩效分配中按照未完成专项工作任务予以扣罚相应绩效。

2. 各学院要严格审查参赛教师（团队）资格，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参赛：有学术不端或者师德失范行为的；在政治、学习、科研和生活等方面有违法、违规、违纪情况的。

3. 参赛教师（团队）应保证参赛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教师（团队）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4. 经学校选拔推荐参加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教师团队，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准备参赛材料。

5.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为参加省级竞赛的教师团队提供教学视频录制服务、竞赛网站资料上传及指导等条件保障与技术支持。

6. 其他未尽事项请与教务处质量监控科尹老师联系，电话：0743-8227326，邮箱：254757754@qq.com。

附件：

1.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2. 吉首大学 2025 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校赛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
3. 教学创新成果支撑材料目录

4. 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
5. 吉首大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清单
6. 吉首大学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清单
7. 吉首大学国家级一流课程清单
8. 吉首大学省级一流课程清单

